

摘要

近年校園欺凌事件引起社會關注，欺凌事件對學童有長遠的心理及行為影響，而且與預防犯罪有密切的關係。本會的預防犯罪教育單位 - 賽馬會青衛谷於 2007 年進行了一項名為《認識欺凌》的研究，在全港 72 間學校收集了共 6,644 份由小四至中三學生填寫的問卷，了解他們對欺凌事件的看法及經歷。研究顯示**約七成中小學生曾經遭遇欺凌事件**，而其中一成的中小學生更曾於一個月內遇到 5 次或以上的欺凌。中學生受到欺凌時，較傾向不向師長求助，他們遇上欺凌時多會與朋輩私下商討處理方法，其次才是家長及老師，亦有逾兩成中學生會選擇自己解決。另外，**約半數中小學生缺乏對欺凌的正確認識**，包括誤以為「欺凌是理所當然的」、「多事的人會被報復」、「欺凌是不可逃避的」及「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錯誤觀念引致他們有更大機會選擇袖手旁觀及「走為上著」，讓欺凌的事件繼續發生。因此，本會**建議推行「旁觀者教育」**，從小教育學生有關欺凌知識、處理技巧及正面價值觀，從而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本會亦**建議提高家長及老師對欺凌的認知及處理方法**，以增加學生對其他人處理欺凌事件的信心。最後，本會**建議與不同界別合作**，將抗欺凌文化推展至社會其他階層，增加各階層對欺凌的認知，減低因暴力而引發的社會問題，以達致和諧社會。

目錄

1. 引言	3
2. 文獻	4
3. 研究目的	9
4. 研究方法	9
5. 研究對象	9
6. 研究結果及分析	10
6.1. 樣本資料	
6.2. 校園欺凌情況	
6.3. 對欺凌的認識及看法	
6.4. 如何處理欺凌事件	
6.5. 賽馬會青衛谷教育活動的成效	
7. 研究結果總結	20
8. 服務建議	21
9. 參考資料	23
10. 附件	25
10.1. 問卷	
10.2. 青衛谷服務介紹	

1. 引言

對大部份人而言，跟同學吵架、打架及爭執等事情，絕不是什麼稀有的經歷，相信每人個人於成長過程中亦曾遇過。正正因為現象之普遍性，容易讓當時人或旁觀者以為它是正常的、必然的，任由它不斷重覆發生，因而忽略了欺凌問題對身心發展的影響。在香港發生的欺凌事件，雖不至於歐、美國家時常發生之槍擊案般駭人，但友儕間之身體、語言及強索欺凌絕不罕見，有些學生更因長期受欺凌而自尋短見，了結生命。因此，我們絕對需要正視欺凌問題，避免它被錯誤地合理化，讓問題延續下去。

青少年往往很容易受傳媒所影響，例如，被電影橋段吸引，加以仿效部份暴力情節，於是乎欺凌或毆打同學時，刻意擺出強暴姿態，肆意侮辱。另外，隨著資訊科技發達，facebook、youtube 及網誌(如：xanga)之流行，他們喜愛於網絡上跟同學、朋友或陌生人交流、分享個人經歷。因此，他們甚至會將欺凌過程攝錄及透過互聯網廣泛流傳。這樣，對受害者而言，除了肢體上的傷害，相信他們所受到的精神暴虐將更深遠及可怕。至於欺凌者，他們肆無忌憚地炫耀自己，以為欺凌他人是很「英雄」、很「威」的行為，動機除了是貪玩，也許還潛藏著其他不良的意圖。倘若，社會大眾不及早正視此問題，讓它植根及蔓延開去，後果將會更不堪切想。

由於，校園生活是每個人成長的必經階段，它對學童的成長有著重要而深遠的影響。讓社會各界認識欺凌，正視問題，共同參與對抗欺凌運動，建立和平校園，此乃是次研究重點之一。

2. 文獻

2.1 香港教育制度簡介

現時，本港政府為所有年齡介乎 6 至 15 歲的兒童提供九年免費教育。行政長官曾蔭權於 2007 年 10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宣布，由 2008-09 學年起，公營學校(包括公立及津貼學校)會推行 12 年免費教育，亦會全面資助職業訓練局為修畢中三的學生提供全日制課程，為高中學生提供主流教育以外另一個免費進修途徑，並由 2009-10 學年的小一班級開始，在公營小學分階段實施小班教學。

本港兒童由六歲開始接受六年制的小學教育。根據教育局公布的資料，於 2007- 08 學年共有 332,800 名學童在 518 所小學就讀。中學教育方面，2007- 08 學年，共有 415,900 名學童於 407 所中學就讀。

2.2 欺凌的定義

校園欺凌研究權威學者，心理學教授 Dan Olweus 指出當一個學生重覆地遭受一個或多個其他學生的負面、惡意、有攻擊性的對待，可被視為欺凌行為，當中最常見的包括身體接觸(包括推撞、打、踢等)、言語傷害(包括譏諷、改花名、出言侮辱等)、散播謠言和排斥(又稱社交欺凌)。與此同時，Olweus 認為欺凌者與被欺凌者實力不均等的局面，亦是欺凌行為中的重要元素(Olweus, 2001)。

2.3 欺凌事件對學童的影響

欺凌對學童健康身心發展有著嚴重威脅，同時可能是校園暴力的主要源頭。研究亦發現校園欺凌會影響學童的學業表現，欺凌事件更會對所有牽涉在內的學生(包括欺凌者、被欺凌者和旁觀者)產生負面影響(Smokowski & Kopasz, 2005; 陳國威、陳小梅, 2005)。

2.4 校園欺凌對「欺凌者」的影響

有研究指出，學校中的欺凌者大部份的學業成績均較為遜色的一群，當他們離開校園投身社會時，工作的表現亦欠理想(Smokowski & Kopasz, 2005)。Olweus 教授對青少年罪犯的情況進行研究，發現年幼時曾進行欺凌行為的青年，與兒時沒有欺凌行為的青年比較，在二十歲初出現干犯嚴重罪行的機會高出四倍。(Olweus, 1993)。另一項外國的研究發現，大部份欺凌者的心理健康會出現問題，而欺凌者的反社會行為(anti-social behaviours)也是與曾經進行校園欺凌有著密切關係(Smokowski & Kopasz, 2005)。

2.5 校園欺凌對「被欺凌者」的影響

被欺凌者多為缺乏自信的學童，研究指出他們自覺是校園內不受歡迎、愚蠢和可有可無的人。故此，被欺凌者往往認為自己被欺凌是與其內在條件有關，更會因而自責，不願將欺凌事件向老師報告。被欺凌者這種處理事件的態度，更是導致他們重覆地成為被欺凌目標的主要原因(Smokowski & Kopasz, 2005)。

被欺凌者往往因長期被欺凌而不願上課，更繼而逐漸缺課，這會直接影響他們學業成績。

在情緒影響方面，憂慮、寂寞、感覺被忽視和有自殺傾向均為被欺凌者時常出現的情緒問題，更有部份被欺凌者曾嘗試自殺（Smokowski & Kopasz, 2005）。

有研究指出，長期被欺凌的學童較其他學童容易出現品格失衡（Conduct Disorder）的情況，而有部份（超過三份一）長期被欺凌學童表示，自己亦會同時出手欺凌其他同學。（Smith et al., 2004）

2.6 欺凌與預防犯罪的關係

欺凌者在成長期間會較容易出現行為問題，如濫用藥物、青少年犯罪、操行問題等。校園欺凌事年不單發生在學生之間，若行為未獲及時介入，更會出現學生以教師為目標的欺凌行為。（Nansek et al., 2001, Olweus, 1993）正如上文所言，Olweus 教授對欺凌者與青少年罪犯犯罪率的研究（Olweus, 1993）更進一步證實欺凌行為引發的問題並不局限於校園之內，長遠而言更會引致青少年罪案率上升。

雖然，研究校園欺凌問題的學者 Smith 提出，受害人把欺凌事件告訴老師、家人實有助防止欺凌行為變本加厲（Smith and Brian, 2000）。但是多項外國有關欺凌問題的研究指出，隨著學童的年紀增長，他們向人求助的意欲亦會相對減低。（Simon and Boyle, 2004, Kliewer, 1991）與此同時，就算校內成年人（自守者、教師、社工）人數有所增加，對欺凌行為的減少並沒有實際作用。（Parault et al., 2007）

與此同時，被欺凌者欠缺自我保護的訓練，而受害者懦弱、不懂保護自己的形象更是欺凌者繼續有關行為的催化劑，令欺凌行為變本加厲。（Olweus, 1993）

有鑑於有關結果，為高小及欠缺自我保護、社交及處理欺凌問題技巧的訓練十分重要。（Smith and Talamelli, 2001）研究指出，課堂以外的持續集體活動或遊戲，能讓被欺凌的學童建立他們所需要的人際關係技巧，這是預防校園欺凌的重要原素之一。（Parault et al., 2007）

正確的介入及訓練，能讓被欺凌的經歷轉化為正面的經驗，讓被欺凌者學會以有建設性的態度處理事件，有較提昇學童處理問題的能力。（Simon and Boyle, 2004）

2.7 朋輩與旁觀者對欺凌的影響

群體生活是青少年成長中重要的一環。被欺凌者並非是完全社交孤立的一群，只是其朋輩同樣也是校園被視為較弱小的群眾，而這些朋友往往未能有效地為被欺凌者提供協助及保護。故此，高質素的朋輩支援（即持續的信任、關心）對減少欺凌事件有著正面影響。（Hodges et al., 1999）研究指出，有高質素朋輩支援的學童被欺凌的機會會較欠缺有關支援的低。朋輩能否提供高質的支援，與他們「同理心」的質素有密切關係。（Bollmer et al., 2005）故此，要有效遏止校園欺凌，不單被欺凌者要獲得適切的支援，身邊的朋輩、旁邊者亦同時須要接受有關的訓練及教育，以協助改變朋輩之間的風氣。

2.8 預防欺凌的措施

有本港研究校園欺凌的學者指出，本港的教師和家長在處理欺凌上，均希望被欺凌的學童以忍讓和「以和為貴」的態度處理事件，而這可能是欺凌事件持續的原因之一。(陳國威、陳小梅，2005)

欺凌事件是一個牽涉一組學生的事情，所以在預防欺凌工作上，目標都應以一組學生為中心，除了欺凌者 (bullies) 和被欺凌者 (victims)，當中也應包括旁觀者 (bystanders)。根據一項研究的建議，朋輩 (peers) 可透過訓練成為一個處理欺凌事件的角色。(Dake, Price & Telljohann, 2003)

2.9 外國部份預防欺凌的活動

(a) The Olweus Bullying Prevention Program

以校園欺凌研究權威學者教授 Dan Olweus 命名的校園欺凌預防計劃，是一個備受國際認可的預防欺凌項目。此項目強調於學校內營造溫暖和共融的環境，並主張對校園內不能接受的暴行及欺凌行為加以嚴肅的處理，並倚重依靠老師和學校社工執行有關項目，旨在讓成人 (包括老師、學校訓育人員及社工) 成為權力標誌和學生的模範角色。

(b) The Bully Project

此項目是參考 Olweus 教授在挪威的研究發展而成，包括對欺凌者和被欺凌者的行為干預 (intervention) 旨在教導學生怎樣面對欺凌者、尋求成人協助、友善地對待可能曾經遇過欺凌事件的同學，項目更強調對校園欺凌採取「零容忍」的態度。

2.10 部份香港現有的預防欺凌項目

(a) 基督教服務處與香港城市大學：有教無「戾」 - 校園欺「零」計劃

(http://ssteach2.cityu.edu.hk/~p_care/)

於 2006 至 2007 年，基督教服務處與香港城市大學將合作推行一個名為「有教無『戾』 - 校園欺『零』」的計劃。該計劃由優質教育資助，為全港十間中學推行一連串防治欺凌計劃。其後計畫繼續獲優質教育基金資助，於 2007 至 2009 年，再計劃為全港二十間中學推行一連串防治校園欺凌計畫，內容包括以認知行為理論為有欺凌傾向的學生舉辦小組、老師訓練、家長工作坊、學生講座、深入評估及成效研究、整理教材及舉辦有關處理校園欺凌問題的專業研討會等。(馮麗姝博士，2008)

(b) 香港明愛：防止校園欺凌網站 (www.stopbully.hk)

這是一個由香港明愛和 Stepwork 設計的網站，名為「Stop Bully 唔好恰」。有關機構透過設立網站，讓更多學童了解欺凌的定義與成因，並提供簡單的處理欺凌建議，讓學童萬一在學校遇同類事件時可作合適的處理。

(c) 教育局：和諧校園齊創建資源套

由教育統籌局 (現教育局) 學生訓育組於 2003 年製作，名為「和諧校園齊創建」的

資源套，為教師提供一套用以處理校園欺凌問題的教材。這套資料旨在加強教師對校園欺凌現象的認識和了解，並協助學校評估有關欺凌的問題，以及訂定處理、跟進及預防欺凌事件的措施。

(d)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以愛對抗校園欺凌

由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的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製造的課堂活動指引。導師可採用活動指南，並於課堂或集會帶出欺凌的訊息。有關活動的對象為中學一至五年級的學生，內容圍繞「反欺凌」、「反暴力」和學生之間的互相尊重、接納和關懷，從而傳揚和諧校園的訊息。

2.11 香港全港性欺凌研究回顧

於 2000 年以前，香港就校園欺凌行為進行全港性的研究實在少之又少（黃成榮，2003）。香港城市大學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院於 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4 月，進行一項針對中學生欺凌現象的大班調查，以問卷形式詢問了全港各區其中 24 間中學，被訪人數為 3,297 人，當中有 45%是中三學生，55%為中四學生。有關研究結果能讓我們了解現時本港中學校園欺凌的情況。

	目擊欺凌 (%)	欺凌他人 (%)	被欺凌 (%)
言語欺凌	87.7	45.5	46.9
身體暴力	58.6	17.2	18.3
社交孤立	72.7	22.6	17.6

(黃成榮，2003)

調查發現，89.7%的中學生在被欺凌後沒有告訴老師，當中有 66.8%認為可自行解決問題，更有 33.2%覺得老師對被欺凌事件幫不了忙，亦有 48.6%（可選多項）的被訪者認為自己可以忍受欺凌事件。

此外，調查結果顯示有 81.8%的被訪被欺凌者是不會向家人傾訴情況，當中有 66.7%人認為自己可以解決事件，有 46.4%的被訪者表示自己可以忍受，有 35%的被訪者認為家人幫不了忙。

據香港中文大學及協康會於 2002 年 4 月至 5 月進行一項學童被欺凌現象研究調查的結果，發現有超過三成受訪小學生表示曾於過去三個月內在學校遭同學欺凌（包括推撞、戲弄、排斥等）。有關研究更將香港的情況與其他國家作比較，發現本港的欺凌問題較英國、美國及澳洲嚴重。（王卓祺、邱吳麗端，2002）

2002 年 5 月，本港研究欺凌問題的學者黃成榮公布一項有關小學欺凌情況的大型研究（Wong et al., 2002），訪問了 47 間小學的 7025 名學生。被訪學生中有 87.4%曾目擊言語欺凌，有 65.6%曾目擊身體欺凌。此外，調查亦指出被訪學生有 52.1%曾被言語欺凌，61.9%則曾是身體欺凌的受害者。

2003年2月，《讀者文摘》於亞洲多個城市進行有關中學校園欺凌行為的研究，調查結果顯示有11.2%（N=482）的香港家長表示他們的孩子過去12個月內曾在學校受到「欺凌」，香港在六個亞洲城市中嚴重程度排行第二，僅次於馬尼拉，比曼谷、台北、新加坡及吉隆坡等城市嚴重。

2004年2月，教育統籌局（現稱教育局）向全港的中、小學校發出「校園暴力欺凌個案資料表格」，強制各學校須呈報於該學年度校內發生過的校園暴力欺凌個案，以便當局了解有關情況。於2003年9月至2004年2月期間教統局接獲的資料顯示，全港約1,250間中、小學中，有28%（830宗）的學校表示校內出現暴力欺凌個案，13%的學校報稱有1宗，10%報稱有2至3宗，5%報稱有4宗或以上這類事件。在出現暴力欺凌個案當中，其中近六成需要社工及輔導人員長期跟進，但當中有24%，即109宗學生的欺凌行為完全沒有改進。

3. 研究目的

本會於 2007 年間共邀請了六千六百四十四名中小學生參與這項名為「認識欺凌」的研究計劃。此研究主要是了解香港中小學生對校園欺凌的現象及情況、欺凌的認識及看法，並了解中小學生如何處理欺凌事件。透過有關研究，檢視賽馬會青衛谷的教育活動，並啟示有效的活動內容及介入模式。

4. 研究方法

本研究於 2007 年 1 月至 9 月期間於 18 區內的 72 間中小學進行，受訪者均是小四至中三的學生。是次採用了量性研究 (quantitative) 的自填問卷方式收集資料，並採用了方便抽樣 (convenient sampling) 的方式進行。所有量化資料均透過社會科學統計分析軟件 (SPSS for Windows 12.0) 作出分析。除了對數據採用單項分析外，我們亦採用了其他如相關分析及群組分析等作深入分析。

5. 研究對象

小學生：小四至小六

中學生：中一至中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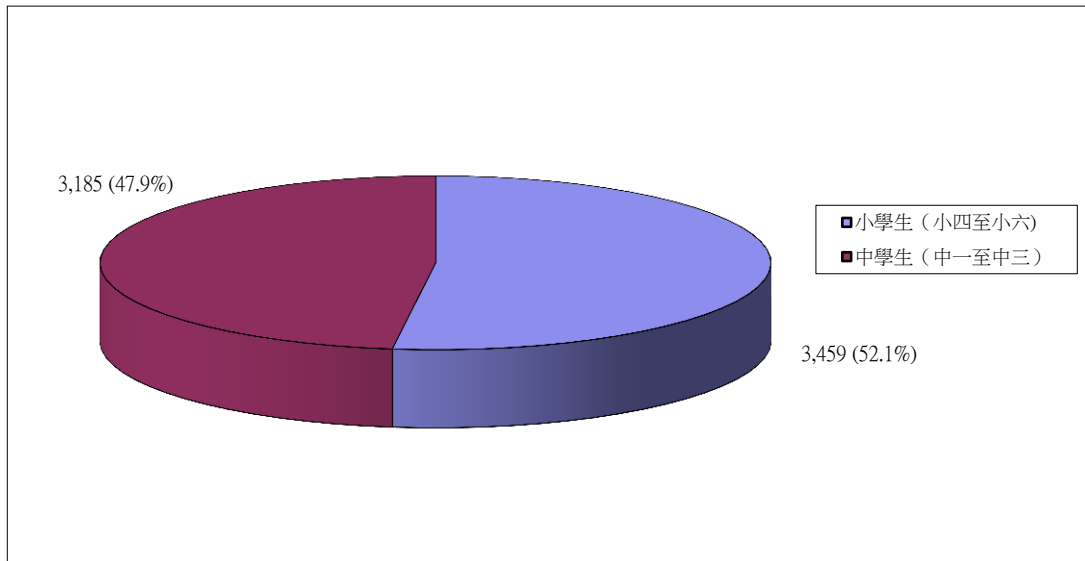
6. 研究結果及分析

6.1 樣本資料

(a) 年級

調查成功以自填問卷形式訪問了六千六百四十四名中小學生，其中小學生(小四至小六)及中學生(中一至中三)各佔約一半 (圖一)。年齡介乎於七至十七歲，平均年齡為12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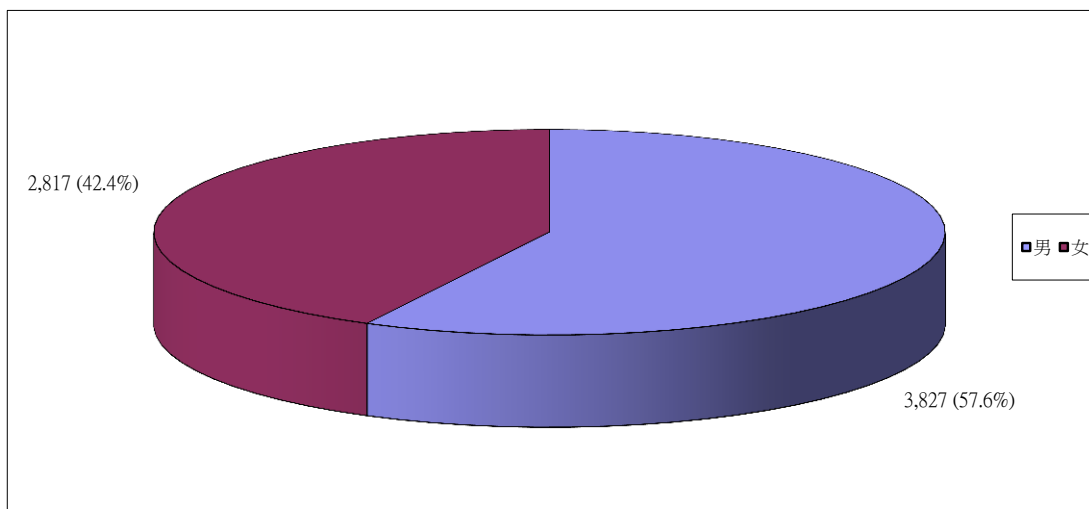
圖 1:年級分佈



(b) 性別

樣本的性別分佈方面，其中 57.6%為男性，42.4%為女性。(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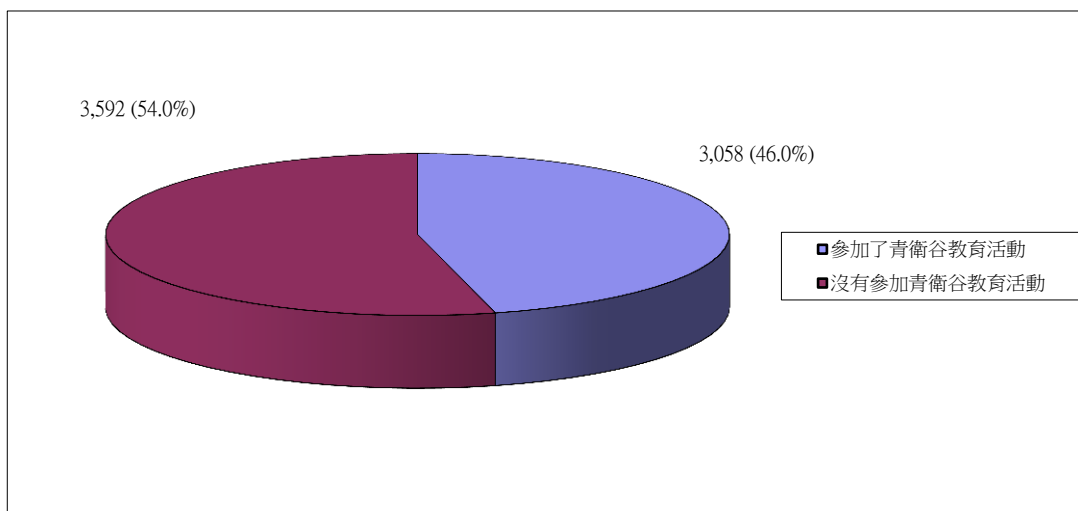
圖 2:性別分佈



(c) 曾否參加青衛谷教育活動

樣本當中，46.0%的中小學生參加了青衛谷教育活動。(圖三)

圖 3: 參加青衛谷教育活動分佈



6.2 校園欺凌情況

(a) 曾遇欺凌事件的情況

在受訪者當中，約七成中小學生曾遇過欺凌事件(圖四)。有七成三小學生表示曾遇過欺凌事件，六成八中學生表示曾遇過欺凌事件(表一)。而其中有約一成的中小學生表示曾於一個月內遇過五次或以上欺凌事件。(表二)

圖 4: 整體學生表示曾否遇過欺凌事件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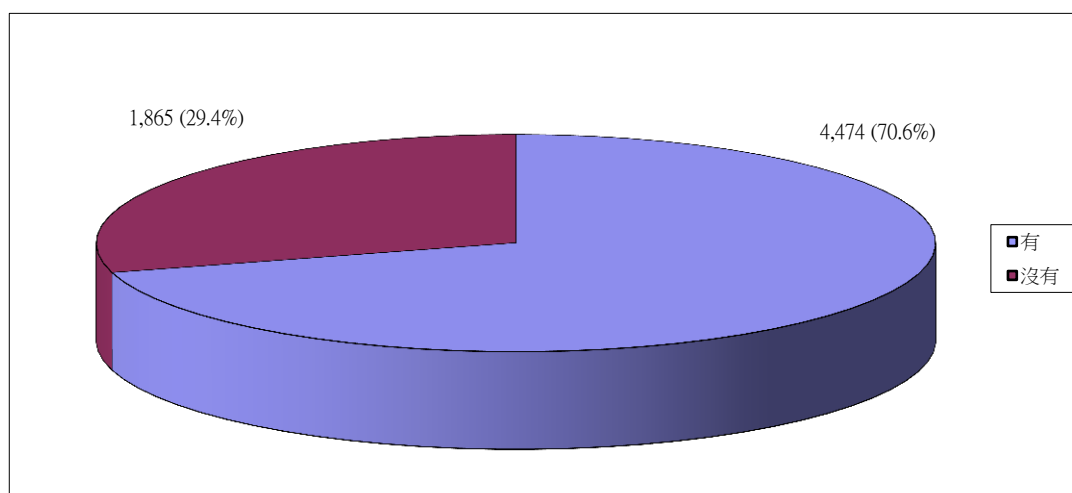


表 1：學生表示曾否遇過欺凌事件分佈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有	2,372	73.4	2,102	67.7
沒有	860	26.6	1,005	32.3
總數	3,232	100	3,107	100

Missing: 305

表 2：學生表示遇過欺凌事件的次數分佈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偶然發生	1,763	74.3	1,579	75.1
一個月一至兩次	238	10.0	273	13.0
一個月三至四次	100	4.2	57	2.7
一個月 5 次或以上	271	11.4	193	9.2
總數	2,372	100	2,102	100

b) 曾遇欺凌事件的種類

在曾遇到欺凌的中小學生當中，超過五成中小學生曾遇到言語上的欺凌，約兩成五的中小學生遇到身體上的欺凌，中學生(13.7%)比小學生(9.2%)較多遇到社交孤立(表三)。而有超過三成的學生遇過兩種或以上的欺凌事件，此情況中學生比小學生更為嚴重。(表四)

表 3：學生表示曾遇過欺凌事件的種類分佈

	小學生 (n=1,745)		中學生 (n=1,343)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言語上的欺凌	968	55.5	682	50.8
身體上的欺凌	452	25.9	313	23.3
社交孤立	161	9.2	184	13.7
網絡上的欺凌	164	9.4	122	9.1
其他欺凌	--	--	42	3.1

Missing: 1,386; * 可作多項選擇

表 4：學生表示曾遇過欺凌事件的種類總數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一種	1,236	70.8	857	63.8
兩種	405	23.2	334	24.9
三種或以上	104	6.0	152	11.3
總數	1,745	100	1,343	100

Missing: 1,386

c) 遇到欺凌事件的感受

遇上欺凌時，較多小學生(28.2%)會感到非常不高興。(表五)

表 5：遇上欺凌時，學生的不高興程度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沒有不高興	350	15.4	330	17.6
有一點不高興	641	28.1	505	27.0
頗不高興	299	13.1	387	20.7
很不高興	345	15.1	261	13.9
非常不高興	643	28.2	388	20.7
總數	2,278	100	1,871	100

Missing: 325

d) 在欺凌事件中，最可能擔當的角色

大多數中小學生並不清楚自己擔當的角色，而小學生較中學生更覺得自己為被欺凌者。(表六)

表 6：欺凌事件中所擔當的角色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欺凌者	251	7.9	199	6.5
被欺凌者	759	23.7	373	12.2
旁觀者	847	26.5	1036	33.9
不知道	1,340	41.9	1447	47.4
總數	3,197	100	3,055	100

Missing: 392

6.3 對欺凌的認識及看法

a) 欺凌是理所當然的

中小學生對「欺凌是理所當然」存在一定的誤解，有約三成的中小學生同意「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而亦有兩成多的中小學生對正確的欺凌觀念表示不清楚或不知道。(表七)

表 7：對欺凌是理所當然的看法

對欺凌是理所當然的看法	小學生 (n = 3,459)			中學生 (n = 3,185)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被欺凌的人通常是「抵死」的	506 (15.7%)	624 (19.3%)	2102 (65.0%)	497 (15.8%)	894 (28.4%)	1755 (55.8%)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	894 (27.8%)	773 (24.1%)	1544 (48.1%)	1038 (33.1%)	1158 (36.9%)	941 (30.0%)
欺凌其他人並沒有什麼大問題	286 (8.9%)	565 (17.7%)	2348 (73.4%)	230 (7.4%)	836 (26.8%)	2059 (65.9%)
當我的朋友欺凌其他人時，我也會加入	365 (11.4%)	604 (18.8%)	2242 (69.8%)	317 (10.1%)	900 (28.7%)	1923 (61.2%)
欺凌者是很威風的	287 (9.0%)	493 (15.4%)	2423 (75.6%)	240 (7.6%)	734 (23.4%)	2165 (69.0%)

b) 多事的人會被報復

中小學生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存在最多的誤解，而其中，超過四成中小學生同意「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而亦有超過三成多的中小學生同意「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我可能會成為下一個受害者。」(表八)

表 8：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的看法

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的看法	小學生 (n = 3,459)			中學生 (n = 3,185)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	1621 (50.0%)	544 (16.8%)	1076 (33.2%)	1324 (42.0%)	660 (21.0%)	1166 (37.0%)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其實幫助不大	800 (24.8%)	645 (20.0%)	1779 (55.2%)	946 (30.1%)	1036 (33.0%)	1157 (36.9%)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我可能會成為下一個受害者	1117 (34.5%)	881 (27.2%)	1238 (38.3%)	1012 (32.2%)	1194 (37.9%)	941 (29.9%)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我會「走為上着」	609 (19.0%)	971 (30.3%)	1625 (50.7%)	499 (15.9%)	1287 (41.1%)	1344 (42.9%)

c) 欺凌是不可逃避的

中小學生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存在一定的誤解，而其中，超過三成五中小學生同意「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而亦有超過兩成多的中小學生同意「欺凌行為是成長路上必經的階段。」(表九)

表 9：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看法

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看法	小學生 (n = 3,459)			中學生 (n = 3,185)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	1265 (39.4%)	1053 (32.8%)	895 (27.9%)	1145 (36.5%)	1323 (42.1%)	671 (21.4%)
欺凌行為是成長路上必經的階段	783 (24.5%)	910 (28.5%)	1499 (47.0%)	690 (22.1%)	1132 (36.2%)	1306 (41.8%)

d) 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

最後，中小學生對「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亦存在一定的誤解，約四成中小學生同意「旁觀者是不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而較多中學生對制止欺凌的正確觀念表示不清楚或不知道。(表十)

表 10：對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的看法

對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的看法	小學生 (n = 3,459)			中學生 (n = 3,185)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旁觀者是不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	1354 (42.0%)	870 (27.0%)	1000 (31.0%)	1217 (38.7%)	1095 (34.8%)	831 (26.4%)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不會尋求別人的幫助	491 (15.3%)	572 (17.9%)	2136 (66.8%)	414 (13.2%)	947 (30.3%)	1769 (56.5%)

6.4 如何處理欺凌事件

- a) 小學生多選擇向家長(51.4%)求助，其次是向老師(38.5%)及朋友求助(32%)。中學生則較多向朋友(44.1%)求助，其次是向家長(34.9%)及同學(32.1%)。另外，中學生(29.8%)比小學生(38.5%)較少向老師求助。(表十一)

表 11：遇上欺凌時，學生向誰人求助的情況

	小學生 (N=3,459)		中學生 (N=3,185)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學校社工	459	13.9	590	18.6
老師	1,269	38.5	942	29.8
家長	1,696	51.4	1,107	34.9
兄弟姊妹	473	14.3	472	14.9
同學	864	26.2	1,016	32.1
朋友	1,056	32.0	1,396	44.1
自己處理	733	22.2	815	25.7

* 可作多項選擇

- b) 此外，中小學生會否制止欺凌事件是最取決於擔心被報復的看法，當中小學生認為自己可能成為下一個受害者時，中小學生會選擇「走為上著」，而不會制止欺凌事件。(表十二)

表 12：制止欺凌與錯誤觀念的關聯

	我可能會成為 下一個受害者	欺凌者是很威 風的	欺凌其他人並 沒有什麼大問 題	被欺凌時我會 選擇以牙還牙
看見同學被欺凌 時會「走為上著」	0.223*	0.122*	0.117*	0.105*

* 表示 p-value <.01

6.5 賽馬會青衛谷教育活動的成效

- a) 在受訪的中小學生中，有 3,058 位中小學生之後參加了賽馬會青衛谷的教育活動，透過活動讓更多的中小學生在活動後反省自己為旁觀者的角色。(表十三)

表 13：活動後：欺凌事件中所擔當的角色

	小學生		中學生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樣本分佈	有效百分比 (%)
欺凌者	147	9.3	69	5.9
被欺凌者	337	21.3	110	9.4
旁觀者	585	36.9	509	43.3
不知道	515	32.5	487	41.4
總數	1,584	100	1,175	100

Missing: 299

- b) 通過活動，部份中小學生也減少了對欺凌是理所當然的看法。其中最顯著糾正了的觀念為「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從活動前的 48.1% 的小學生及 30.0% 中學生認為是不正確後，增加至 57.3% 的小學生及 36.5% 的中學生。(表十四)

表 14：活動後一對欺凌是理所當然的看法

活動後一對欺凌是理所當然的看法	小學生 (n = 1,816)		中學生 (n = 1,242)	
	不同意	(t 值)	不同意	(t 值)
被欺凌的人通常是「抵死」的	1,152 (69.6%)	-6.646*	781 (63.8%)	-11.331*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	937 (57.3%)	-12.591*	444 (36.5%)	-12.707*
欺凌其他人並沒有什麼大問題	1105 (67.6%)	0.525	798 (65.8%)	-3.367*
當我的朋友欺凌其他人時，我也會加入	1072 (65.4%)	-0.065	688 (56.5%)	-1.390
欺凌者是很威風的	1169 (71.5%)	0.359	828 (67.7%)	-1.747

- 上表以 Paired-sample T-Test 測試教育前及教育後的差異，(*) 表示 p-value <.01

- c) 通過活動，中小學生也減少了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的錯誤觀念。其中最顯著糾正了的觀念為「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從活動前的 33.2% 的小學生及 37.0% 中學生認為是不正確後，增加至 53.3% 的小學生及 59.8% 的中學生。(表十五)

表 15：活動後一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的看法

活動後一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的看法	小學生 (n = 1,816)		中學生 (n = 1,242)	
	不同意	(t 值)	不同意	(t 值)
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	882 (53.3%)	-16.731*	733 (59.8%)	-15.331*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其實幫助不大	958 (58.5%)	-5.403*	486 (39.7%)	-6.248*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我可能會成為下一個受害者	700 (42.6%)	-3.892*	433 (35.5%)	-5.156*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我會「走為上着」	880 (54.3%)	-4.103*	560 (46.0%)	-5.002*

- 上表以 Paired-sample T-Test 測試活動前及活動後的差異，(*) 表示 p-value <.01

- d) 通過活動，中小學生也減少了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錯誤觀念。其中最顯著糾正了的觀念為「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從活動前的 27.9% 的小學生及 21.4% 中學生認為是不正確後，增加至 38.6% 的小學生及 28.5% 的中學生。(表十六)

表 16：活動後一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看法

活動後一對欺凌是不可逃避的看法	小學生 (n = 1,816)		中學生 (n = 1,242)	
	不同意	(t 值)	不同意	(t 值)
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	630 (38.6%)	-9.317*	346 (28.5%)	-5.119*
欺凌行為是成長路上必經的階段	801 (49.7%)	-5.622*	543 (44.6%)	-6.873*

- 上表以 Paired-sample T-Test 測試教育前及教育後的差異，(*) 表示 p-value <.01

- e) 最後，中小學生也減少了對沒有人可以制止的錯誤觀念。其中最顯著糾正了的觀念為「旁觀者是不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從活動前的 31.0%的小學生及 26.4% 中學生認為是不正確後，增加至 46.8%的小學生及 65.8%的中學生。(表十七)

表 17：活動後—正確的基本認識

活動後—對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的看法	小學生 (<i>n</i> = 1,816)		中學生 (<i>n</i> = 1,242)	
	不同意	(t 值)	不同意	(t 值)
旁觀者是不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	769 (46.8%)	-12.867*	798 (65.8%)	-4.126*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不會尋求別人的幫助	1,169 (71.5%)	-2.442**	734 (60.0%)	-1.285

- 上表以 Paired-sample T-Test 測試教育前及教育後的差異，(*) 表示 p-value <.01，(**) 表示 p-value <.05

7. 研究結果總結

本研究結果顯示約有七成中小學生表示曾遇過欺凌事件，而其中一成的中小學生更曾於一個月內遇到 5 次或以上的欺凌，反映出本港校園欺凌的情況嚴重。當中，欺凌的方式超過五成是在語言上，即包括粗言穢語及辱罵等。此外，亦有約一成的中小學生被人在網絡上欺凌，即通過互聯網中傷等。由於科技發展的急速，越多中小學生擁有電腦，並能以寬頻上網，所以網絡上的欺凌更不容忽視。

約半數的中小學生對欺凌缺乏正確認識，包括誤以為「欺凌是理所當然的」、「多事的人會被報復」、「欺凌是不可逃避的」及「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尤其是對「多事的人會被報復」及「欺凌是不可逃避的」存有較多的誤解。而中小學生對於欺凌事件存有誤解，往往遇到欺凌事件，便會採取忍氣吞聲或視而不見，也是令欺凌問題趨於嚴重的另一原因。欺凌問題無論對旁觀者、欺凌者、被欺者都影響深遠，或會衍生更嚴重的犯罪及心理問題。

此外，本研究結果顯示逾半數中小學生能清楚知道自己於欺凌事件中所擔當之角色，當中最多的人認為自己會是旁觀者。這顯示出當中小學生抱著這類錯誤觀念時，引致他們有更大機會選擇袖手旁觀及「走為上著」，讓欺凌的事件繼續發生。更嚴重的是如果學生多次目睹欺凌事件發生，往往很容易變成欺凌者，令欺凌情況蔓延。

8. 服務建議

香港善導會賽馬會青衛谷一向致力推動預防犯罪教育，為了進一步了解預防欺凌教育的發展，本單位特別設計此份問卷調查，透過分析收集的數據，並引證世界各國欺凌研究的證據，綜合所見，現特對本港預防欺凌教育的發展有以下建議：

8.1 旁觀者教育

本研究調查發現逾半數中小學生能清楚知道自己於欺凌事件中所擔當之角色，當中最多的人認為自己會是旁觀者。同時，亦有學生對自己所擔當的角色不清楚，並對欺凌觀念模糊，不能分辨「欺凌是理所當然」、「沒有人可以制止欺凌」等謬誤。

欺凌的角色主要有欺凌者、受害者及旁觀者，這群旁觀者往往能有效地將這不平等關係打破。由於大部份旁觀者往往容易忽視自己於欺凌事件中所發揮的作用，所以本會認為全面的預防欺凌教育可將資源投放於「旁觀者教育」上。另由於旁觀者於每件欺凌事件的數目普遍為數不少，倘若大部份旁觀者能及早接受「旁觀者教育」，當他們欲處理不平等的關係時，其他未曾接受「旁觀者教育」的學生，亦會在群眾壓力(Peer Pressure)的產生下，傾向共同正面處理欺凌事件。

我們強調在推行此預防教育(preventive education)模式中，運用規範教育(normative education)的特點，澄清年青人對欺凌行為的謬誤如「欺凌是人生必經的階段」、「萬事以和為貴」、「各家自掃門前雪」、「事不關己，己不勞心」等觀念，希望打破迷思和改變旁觀者對處理欺凌事件態度，重建正面的價值觀，從而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

除繼續提昇旁觀者對欺凌的認知外，在處理欺凌事件的行動上，本會亦建議透過一系列技巧的訓練，如衝突處理、培養同理心等，以強化他們的處理手法，並使他們更有自信地協助被欺凌者處理欺凌事件，進一步阻止欺凌事件的惡化，及應付日後可能面對的逆境。我們相信向旁觀者培育正義感，倘若他們遇到欺凌行為，定能挺身而出作出舉報，從而減低欺凌事件發生。

8.2 從小灌輸，預防欺凌教育

「預防犯罪，從小做起」一向都是本會於青少年預防犯罪教育工作上的大方向，此實與預防欺凌教育不謀而合。根據外國研究指出，欺凌行為由初小開始，高峯期為初中，直至高中期間會逐漸減少。(Dake, J.A., Price, J. H. and Telljohann, S. K., 2003)

為了減低欺凌行為對成長學童的身心影響，本會建議預防欺凌教育應及早開始，並鼓吹將預防欺凌教育納入學校課程，以提昇普遍學生對欺凌的認知，尤其是著眼於糾正有關欺凌的錯誤觀念、加強社交技巧訓練等，替所有學生接種此「預防疫苗」，以達致「預防勝於治療」之長遠目標，即人人關愛，尊重他人，再沒有欺凌事件的和諧校園。

8.3 裝備成長伙伴對欺凌的認識

本調查亦發現中學生遇欺凌事件時，不願意告訴他人，寧願自行解決；而小學生則傾向尋求老師或家長協助，這現象亦與外國研究結果相符。隨著學童的年紀增長，他們向人求助的意欲亦會相對減低。(Simon and Boyle, 2004, Kliwer, 1991)

因此，要有效對抗校園欺凌，不單從學生入手，學生的成長伙伴亦非常重要，本會建議提昇家長及老師對欺凌的認知及處理能力，以增加學生對成長伙伴的信心，相信別人能

夠幫助自己解決欺凌問題。讓學生遇到欺凌事件時，直接坦誠地向他人求援。同時，家長、老師亦需要對欺凌問題提高警覺，多加留意子女及學生的行為情緒，以及早發現，並協助他們解難。我們相信成長伙伴正面處理欺凌的態度能夠避免欺凌事件永無止境的循環下去。

8.4 推動抗欺凌運動

本會建議全面動員社區資源，推動抗欺凌的校園運動。由於，欺凌不只是個別同學或班別的問題，而是所有師生、家長的所面對的；因此，同心協力在校內推動抗欺凌運動實是重要。而培養抗欺凌風氣不僅是學校及家庭的工作，我們亦建議與不同界別合作，將此抗欺凌文化推展至社會其他階層，透過增加各階層對欺凌的認知，全民對抗欺凌，達致和諧社會。

9. 參考資料

Bollmer, Juile M., Millich, Richard, Harris, Monica J. and Maras, Melissa A. (2005). A Friend in Need: The Role of Friendship Quality as a Protective Factor in Peer Victimization and Bullying,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0; 701.

Dake, J. A., Price, J. H. and Telljohann, S. K. (2003). The nature and extent of bullying at school, *The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Kent: Vol. 73, Iss. 5 (pp. 173 - 183).

Hodges, E. V. E., Boivin, M., Vitaro, F., & Bukowski, W. M. (1999). The power of friendship: Protection against an escalating cycle of peer victimization,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75., 94 - 101.

Kliewer, W. (1991). Coping in middle childhood: relations to competence, Type A behavior, monitoring, blunting, and locus of control.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4(40) 607 - 618.

Nansel, T. R., Overpeck, M., Pilla, R. S., Ruan, J., Simons-Morton, B., & Scheidt, P. (2001). Bullying behaviors among US youth: Prevalence and association with psychosocial adjustment.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285, 2094 - 2100.

Olweus, D. (1993). *Bullying at school: What we know and what we can do*. Oxford, UK: Basil, Blackwell.

Olweus, D. (2001). “Bullying at school: tackling the problem” ,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The OECD observer*. Iss. 225, (pp. 24 - 26).

Parault, Susan J. Davis, Heather A. and Anthony D. Pellegrini (2007). *The Social Contexts of Bullying and Victimization*. *The Journal of Early Adolescence*, 27, 145 - 174.

Smith, P. K. and Brian P. (2000). Bullying in Schools: Lessons from Two Decades of research. *Aggressive Behavior*, 26, 1-9.

Smith, P. K. and Talamellis, I. (2001). How pupils cope with bullying: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successful and unsuccessful outcom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British psychological Society Centenary Annual Conference, SECC, Glasgow.

Smith, Peter K. et al. (2004). Profiles of non-victims, escaped victims, continuing victims and new victims of school bullying. *British Journal of Education Psychology*, 74, 565-581.

Smokowski, P. R. and Kopasz, K. H. (2005). Bullying in school: an overview of types, effects, family characteristics, and intervention strategies. *Children & schools*. Vol 27, Iss. 2, (pp. 101 -109).

Wong, S. W., Lok, D., Lo, T.W., and Ma, S. (2002), A study of school bullying in primary schools in Hong Kong. Hong Kong: Department of Applied Social Studies,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3 年 2 月號，《讀者文摘》，香港：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2004 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CB(2)2347/03-04(01)號文件：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議會跟進事項，香港：立法會

王卓祺、邱吳麗端，2002 年，《香港學童被欺凌研究暨融合教育評估》，香港中文大學
<http://www.cuhk.edu.hk/ipro/020612.htm>

陳國威、陳小梅，2005 年，「學童欺凌—心理剖析」，《香港教師中心學報》，第四期，141 - 149 頁

黃成榮，2003 年，《學童欺凌研究及對策—以生命教育為取向》，香港：花千樹出版有限公司

馮麗姝博士，2008 年，「有教無「戾」—校園欺「零」計劃」，香港城市大學及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http://ssteach2.cityu.edu.hk/~p_care



我們希望了解你的個人看法，請你填妥這份問卷。這些問題並沒有對或錯的答案。

日期：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年齡：_____ 性別：_____ 年級：_____

1. 你曾否遇過欺凌事件？(選一個答案)
 - 沒有
 - 有，但只是偶然發生
 - 有，平均一個月一至兩次
 - 有，平均一個月三至四次
 - 有，平均一個月五次或以上

2. 你曾遇過那類欺凌事件？(可選多個答案)
 - 沒有遇過欺凌事件
 - 身體上的欺凌
 - 言語上的欺凌
 - 網絡上的欺凌
 - 社交孤立
 - 其他，請註明：_____

3. 當遇上欺凌事件時，你會感到多麼不高興？(選一個答案)
 - 沒有不高興
 - 有一點不高興
 - 頗不高興
 - 很不高興
 - 非常不高興
 - 沒有遇過欺凌事件

4. 如遇欺凌，你會向誰人求助？(可選多個答案)
 - 學校社工
 - 家長
 - 同學
 - 不告訴其他人，由自己處理
 - 其他，請註明：_____
 - 老師
 - 兄弟姊妹
 - 朋友

5. 你覺得自己在欺凌事件中，最可能擔當的角色是：(選一個答案)
 - 欺凌者
 - 被欺凌者
 - 旁觀者
 - 不知道

謝謝!

「認識欺凌」問卷調查



我青蛙仔又想了解更多你對欺凌行為的看法。以下的問題並沒有對或錯的答案，我只想知道你的個人看法。

請仔細閱讀以下的句子，並細想一個你認為最合適的答案。你必須每題作答，並在適當的空格填上“√”。

	十分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十分不同意
1. 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					
2. 被欺凌的人通常是「抵死」的。					
3.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其實幫助不大。					
4. 女同學不可能是欺凌者。					
5.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					
6. 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					
7. 欺凌行為是成長路上必經的階段。					
8.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我可能會成為下一個受害者。					
9. 旁觀者是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					
10. 欺凌其他人並沒有什麼大問題。					
11. 當我的朋友欺凌其他人時，我也會加入。					
12.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我會「走為上着」。					
13.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尋求別人的幫助。					
14. 欺凌者是很威風的。					
15. 我覺得我有能力處理欺凌事件。					



參加活動後,我們希望再了解一下你對欺凌行為的看法。以下的問題並沒有對或錯的答案,請仔細閱讀以下的句子,並細想一個你認為最合適的選擇。你必須每題作答,並在適當的空格填上“√”。

第一部分

1. 現在請再細想一下,你曾否遇過欺凌事件?(選一個答案)
 - 沒有
 - 有,但只是偶然發生
 - 有,平均一個月一至兩次
 - 有,平均一個月三至四次
 - 有,平均一個月五次或以上

2. 那麼你曾遇過那類欺凌事件?(可選多個答案)
 - 沒有遇過欺凌事件
 - 身體上的欺凌
 - 言語上的欺凌
 - 網絡上的欺凌
 - 社交孤立
 - 其他,請註明:_____

3. 你覺得自己在欺凌事件中,最可能擔當的角色是:(選一個答案)
 - 欺凌者
 - 被欺凌者
 - 旁觀者
 - 不知道

第二部分

	十分同意	同意	不知道	不同意	十分不同意
1. 欺凌行為通常是一個高大同學欺侮一個矮小同學。					
2. 被欺凌的人通常是「抵死」的。					
3.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其實幫助不大。					
4. 女同學不可能是欺凌者。					
5.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選擇以牙還牙。					
6. 欺凌行為是偶爾發生的。					
7. 欺凌行為是成長路上必經的階段。					
8.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如果我告訴老師/家長，我可能會成為下一個受害者。					
9. 旁觀者是可以幫助減低欺凌行為的發生。					
10. 欺凌其他人並沒有什麼大問題。					
11. 當我的朋友欺凌其他人時，我也會加入。					
12. 當看見同學被欺凌時，我會「走為上着」。					
13. 如果我被欺凌時，我會尋求別人的幫助。					
14. 欺凌者是很威風的。					
15. 我覺得我有能力處理欺凌事件。					

青衛谷服務介紹

香港善導會成立於一九五七年，是香港唯一一所為在囚人士及更生人士提供全面社會康復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善導會一直致力協助曾違法人士改過自新，重投社會。同時致力推動預防犯罪活動，為全港中小學校提供預防犯罪教育講座、工作坊和小組活動等。

本會獲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資助，於二零零五年成立全港首間預防犯罪教育中心，為青少年提供互動教育活動，針對校園欺凌、物質誘惑、朋黨誘惑和毒品禍害等青少年問題，希望提升青少年的自我保護及守法意識。

中心更會為家長、教師及社工提供有關青少年成長問題的工作坊，如：增進藥物知識，教導親子溝通之技巧等，以裝備他們成為青少年的成長伙伴。同時，中心備有關於青少年成長、越軌行為及犯罪行為的書籍、期刊、教材套、展板及影音教材，供家長、教師及社工借用。

青少年在成長的過程中要為他們不同的身份角色，例如：兒女、學生、朋友、公民等，作出很多重要的決定。如何抉擇取決於青少年內在的價值觀及外在的社會期望和標準，當抉擇失衡，便會引起各種問題，例如：學業成績下降、違規行為等。

我們相信透過適切的培育，青少年是有能力權衡輕重，作出負責任的決定。因此，本中心為青少年及他們的成長伙伴打造一個互動的成長平台，透過多元化服務，協助青少年培養自省型責任感，有系統地全面認識自己，改善解決問題能力，提昇抉擇質素，建立守法負責的生活方式。